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三

禮部祠祭司

羣祀四

嶽鎮海瀆

歷代帝王陵寢祀典

凡各處

嶽鎮海瀆及

歷代帝王陵寢恭遇

登極

親政尊加

徽號一應慶賀大典頒布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禮部三十七

一

恩詔。必遣官分行告祭。每歲仍令有司春秋致祭。或皇帝巡幸所至。或遣官致祭。或躬詣行禮。均為

特典。其

先師闕里秩祀。

聖祖仁皇帝幸魯。

皇上尊封

孔子五代。諸盛典。已另載於前。至歷年凡有恩詔。

先師闕里一體祭告。具載於後。

嶽鎮海瀆

東嶽泰山。山東泰安州祭。

西嶽華山。陝西華陰縣祭。

中嶽嵩山。河南登封縣祭。

南嶽衡山。湖廣衡山縣祭。

北嶽恒山。山西渾源州祭。

順治初。於直隸曲陽縣致祭。十七年。移祭渾源州。

東鎮沂山。山東青州府祭。

西鎮吳山。陝西隴州祭。

中鎮霍山。山西霍州祭。

南鎮會稽山。浙江會稽縣祭。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禮部三十七 三
北鎮醫巫閭山。遼東廣寧衛祭。

東海。山東萊州府祭。

西海。山西蒲州祭。

南海。廣東廣州府祭。

北海。混同江邊祭。先於河南濟源縣祭。康熙二十六年。移祭混同江邊。

河瀆。山西蒲州祭。

江瀆。四川成都府祭。

淮瀆。河南唐縣祭。

濟瀆。河南濟源縣祭。

康熙二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至於

岱宗。率文武諸臣。望

泰山致祭行禮。儀另詳載。以

泰山祠宇。舊有儲備修葺工銀。

命於香稅內。每年支四百兩。分給

東嶽廟。

岱頂祠。與各守祠廟祝。虔修香火。時加修葺。仍

命山東巡撫稽察。無使有司尅扣虛冒。○三十七年。

御書濟瀆廟匾額。懸掛廟內。○四十五年。頒發華山頂

御書匾額。及

御製碑文。勒石華陰廟。○四十六年。醫巫閭山重修

北鎮廟告成。特頒

御書匾額。并

御製碑文。○四十七年。衡山重修

南嶽廟告成。特頒

御書匾額。并勒

御製碑文。○雍正二年。

敕封

東瀆通祐大淮之神。

南瀆涵和大江之神。

西瀆潤毓大河之神。

北瀆永惠大濟之神。俱遣官齋送香帛祭文。交各該

處將軍。巡撫。提督。總兵官。布政司。就近致祭。一

次。○五年。

諭。泗州虹縣等五縣。共出新淤之地二萬二千餘頃。

陞科銀四萬八千餘兩。此皆

天地神明。養育萬姓。使從前沮洳之區。頓成數千頃膏

腴之壤。朕心感悅。宜虔誠展祀。以答神貺。新建龍

王廟二處。著河道總督遣官致祭。其河源之神。朕

自遣官往祭。交禮部議奏。遵

禮部三十七

旨議准。河源自巴顏喀拉大山流出。派大臣二員。前往致祭河源。及巴顏喀拉大山。祭文由翰林院撰擬。祭品照康熙二十三年致祭例備辦陳設。

○是年。河南。江南。山東。山西。陝西等省。黃河澄
清。三旬有餘。

特命大臣一員。前往致祭。帝命大臣二員。前往致祭。河神。并正字。

御製碑文。勒石建亭。昭垂永久。

歷代帝王陵寢。孔林。

伏羲氏。河南陳州祭。

女媧氏。山西趙城縣祭。

神農氏。湖廣鄆縣祭。

軒轅氏。陝西中部縣祭。

少昊氏。山東曲阜縣祭。

高陽氏。陝西涇陽縣祭。

高辛氏。俱河南滑縣祭。

帝堯。山東東平州祭。

帝舜。湖廣寧遠縣祭。

夏王禹。浙江會稽縣祭。

商王湯。山西滎河縣祭。拉大山流出。派大臣二員前

商中宗。河南內黃縣祭。顏客拉大山祭文由翰林院

商高宗。河南西華縣祭。二十三年致祭例備辦原設

周文王。河南散縣祭。山東山西陝西等省黃河

周武王。山東曲阜縣祭。

周成王。山東曲阜縣祭。

周康王。俱陝西西安府祭。

漢高祖。陝西涇陽縣祭。

漢文帝。陝西咸寧縣祭。

漢宣帝。陝西長安縣祭。

漢光武帝。河南孟津縣祭。

後魏文帝。陝西富平縣祭。

唐高祖。陝西三原縣祭。

唐太宗。陝西醴泉縣祭。

唐憲宗。陝西蒲城縣祭。

唐宣宗。陝西涇陽縣祭。

後周世宗。河南鄭州祭。

宋太祖。

宋太宗。

宋真宗。

宋仁宗。俱河南鞏縣祭。

遼太祖。遼東廣寧中屯衛祭。

金太祖。

金世宗。俱順天府房山縣祭。

元太祖。

元世祖。俱順天府望祭。

明太祖。江南江寧府祭。

明宣宗。

明孝宗。

明世宗。俱順天府昌平州祭。

先師孔子。山東曲阜縣祭。

順治元年。定昌平州明代十二陵。每陵設太監

二名。陵戶二十名。春秋二祭。撥給香火口糧地

共二十二頃。令虔潔禋祀。禁止樵牧。○二年。定

房山縣金代陵寢。該縣於常用祭品外。加以太

牢。○六年。題准。守明代陵寢太監。照舊留用。陵

戶止留六名。共給地二百畝。○又定房山縣金

代陵。設陵戶五十名。每歲春秋二祭。該縣依期

行禮。○十六年。

世祖章皇帝巡幸畿輔。道經昌平。遣官各一員。祭明代

十二陵。加以太牢。禮神制帛酒果香燭等供。讀祝等儀。諸陵同。○十七年。追謚明崇禎帝爲莊烈愍皇帝。遣官致祭。○康熙十一年。遣官各一員。祭明代十二陵。○十三年。○又或長山縣金

聖祖仁皇帝巡幸畿輔。道經昌平。遣官各一員。致祭明代十二陵。○二十三年。○又或長山縣金

聖祖仁皇帝東巡。至江寧府。

躬祭明代孝陵。○二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至會稽。奉

旨。禹陵朕應親詣致祭。此祭文內。可書朕名。又

諭禮部。祭以敬爲主。禹陵僻處荒村。恐滋褻慢。凡供獻

粢盛禮儀諸事。著都御史同往省視。屆祭日。

聖祖仁皇帝恭詣行禮。自門外步行入。率扈從文武官。

行三跪九叩頭禮。

親撰文致祭。又頒發

御書地平天成匾額。著地方官修理陵廟。增守祠人役。

○是年。

聖祖仁皇帝詣明代孝陵。致祭

明太祖。至大門前下輦。步行進前殿。行三跪九叩頭禮。至陵前。奠酒三爵。行一跪三叩頭禮。○三十

八年。覆准明代孝陵。委江寧地方佐貳官一員。專司以時致祭。修理傾圮。○四十一年。

諭。織造官會同地方官動支積年節省錢糧。修理會稽

禹陵。○五十六年。

諭。明十三陵。朕四十年前曾經親往。今恐看守人等疎忽。特遣王大臣等。前往巡視。奠拜行禮。○雍正元年。諭。朕近於

聖祖仁皇帝所遺書笥中。檢得未經頒發

諭旨一道。以明太祖崛起布衣。統一方夏。經文緯武。爲漢唐宋諸君之所未及。其後嗣亦未有如前代荒淫

暴虐亡國之跡。欲大廓成例。訪其支派一人。量授官職。以奉春秋陳薦。仍世襲之。朕伏讀之下。仰見我

聖祖仁皇帝海涵天覆。大度深仁。遠邁百王。超軼萬古。

朕思史紀東樓。詩歌白馬。商周以來。無不推恩前代。後世類多疑忌。以致歷代之君。宗祀殄絕。朕仰體

聖祖如天之心。遠法隆古盛德之事。謹將

聖祖所遺

諭旨頒發。訪求明太祖支派子姓一人。量授職銜。俾之承襲。以奉春秋祭享。但恐有明迄今。年代久遠。或

有奸徒假冒。致生事端。內閣大學士。卽會同廷臣。詳明妥議。以副

聖祖仁皇帝寬仁矜恤之至意。是日。交出恭錄

聖祖仁皇帝諭旨一道。

諭。朕於宮中詳覽前史。每見開國之君。必英姿偉略。才識過人。始能創肇丕基。奄有天下。其謨謀經畫間。雖詳略不同。未有不期其子孫善克負荷。以傳永久。迨其嗣君。習於晏安。隳墮先業。或縱恣嗜欲。或委任非人。遂致綱紀廢弛。滅絕宗祀。良可悼歎。明太祖天授智勇。崛起布衣。緯武經文。統一方夏。凡其制度。準今

酌古。咸當周詳。非獨後代莫能越其範圍。卽漢唐宋諸君。誠有所未及也。乃至末葉衰頹。災荒疊見。臣工則門戶紛然。盜賊則西北蠡起。京師失守。社稷顛覆。考其嗣主。實未有如前代荒淫暴虐亡國之跡。蓋亦曆數使然耶。我朝殲逐逆寇。入關定鼎。明代諸陵。特設人員守護。使不湮於荒烟蔓草者。亦已逾於舊典矣。朕三經南巡。皆詣明太祖陵園。親行奠酌。更令嚴禁樵牧。歲加葺治。緬惟明太祖。曠世英雄。超軼往昔。規模典章。我朝尚多徵據。豈可使其宗祀淪絕。承守無人。今宜大廓成例。訪其支派一人。量授官職。以奉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春秋陳薦。仍世襲之。庶可慰明太祖英靈於九原。亦以昭朕仁厚矜恤之懷。使天下後世咸共曉焉。爾內閣大學士。卽會同吏禮二部確議以聞。○二年。欽遵皇上交出南巡舊制。太祖對國賦。合

聖祖仁皇帝諭旨。訪求明代後裔。有鑲白旗見任直隸正定府知府朱之璉。查係明太祖第十三子代簡王嫡派。譜牒明確。謹繕履歷具奏。奉

旨。授爲一等侯爵。世襲。議准。仍於本旗居住。授職之後。令往江寧祭明太祖陵一次。差禮部官一員。齋祭文同往致祭。祭文由翰林院撰擬。祭品由

皇帝該地方官備辦。兵部給與勘合兵牌。祭畢回京。中往昌平州祭明十三陵一次。嗣後每年春秋二季。於該旗都統處具呈。前往明十三陵祭祀。至遇有應往江寧祭明太祖陵之處。禮部屆期請旨。令其前往。應辦事宜。俱照初次例行。

嶽鎮海瀆。開國雜各具。歷代帝王陵寢。祭禮門。先師闕里。歷年告祭禮儀。遣官員額。具列於後。

- 一。內閣撰擬祭文。
- 一。工部造香亭罩袂緞袂等項。

大清會典卷九十三
一。戶部備降真香速香等項。
一。太常寺備制帛。

遣內閣。宗人府。翰林院。詹事府。六部。都察院。御史。鑾儀衛。等衙門。滿漢侍郎以下。四品以上。燔奠堂官。開列職名具題。

欽點差往致祭。

一。欽天監選擇吉日。先期致齋一日。至期早禮。

部太常寺官。陳設祭文香帛於十三刻。

中和殿恭請祭服。

皇帝陞殿閱畢。遣行。

儀另詳載。

祭品。

正黃牛一

羊一

西進豕一

登二

西燧籩豆各十

簋簋各二

酒燭。刻西四川等處。

以上俱行。該地方司府官備辦。

咨直隸巡撫。

照會江南。浙江。山東。山西。河南。陝西。湖廣。四

廣。餘川。廣東。各布政司。

割山海道。

今照會奉天府。

○順治八年。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禮部三十七 三
世祖章皇帝親政遣官祭告○祀或八羊

嶽鎮海瀆○是年恭止

昭聖慈壽皇太后尊號遣官祭告西○所南對西嶽瀆四

歷代帝王陵寢漢唐先師闕里等處漢唐

先師闕里等處漢唐遣官祭告

晉差陝西四川等處

西嶽瀆豆谷十一先意益各二

西鎮瀆登二

江瀆十一羊一

黃帝軒轅氏

周文王瀆河南等處

周武王瀆

周成王

周康王天刃

漢高祖瀆

漢文帝

漢宣帝

後魏文帝山東等處

唐高祖

唐太宗

唐憲宗

唐宣宗

東嶽一。差山東等處。

東嶽

東鎮

東海

少昊金天氏

帝堯

先師闕里

周文一。差河南等處。

中嶽

北海

濟瀆

淮瀆

太昊伏羲氏

商高宗

漢光武帝

周世宗

宋太祖

宋太宗

宋真宗

宋仁宗

一。差江南湖廣等處。

南嶽

炎帝神農氏

帝舜

明太祖

一。差浙江廣東等處。

南鎮

南海

夏王禹

一。差直隸山西等處。

北嶽

中鎮

西海

河瀆

女媧氏

顓頊高陽氏

帝嚳高辛氏

商王湯

商中宗

金太祖

金世宗

元太祖

元世祖

明宣宗

明孝宗

明世宗

一。差遼東。

北鎮

遼太祖

以上共分為七處。遣官凡七員。○康熙六年。

聖祖仁皇帝親政。遣官祭告

嶽鎮海瀆等八處。凡八員。祭告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分為八處。遣官八員。俱由兵部給付勘合。

正。其祭文祭品香帛等項。俱照順治八年行。惟

南鎮。吳。與。世。大。諸。對。望。祭。文。祭。品。香。帛。等。項。俱。照。順。治。八。年。行。惟

南海。分為二差。○十六年。以長白山係

祖宗發祥重地。照

嶽鎮例。封爲

長白山之神。每年春秋二祭。令寧古塔將軍遣官在

吳喇地方設幄望祭。如遇吉禮。遣官祭告

五嶽五鎮。亦遣官至吳喇地方望祭。與

北鎮爲一差。應用犧牲器皿帳幄等項。俱

盛京禮工二部備辦。○二十年。滇南蕩平。遣官祭

告

嶽鎮海瀆。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等處。分

嶽鎮海瀆爲八差。

陵寢闕里爲八差。於所遣正祭各官外。每處遣典守

香帛祭文官各一員。於禮部太常寺筆帖式內

移取。又每差給黃緞繖一柄。御仗一對。燾一對。

欽差牌一對。○二十三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遣官祭告

嶽鎮海瀆等處。其應差各官。開列具題

欽點。併遣典守香帛官。俱與二十年同。○三十四年。

畿輔災傷。山西地震。遣官祭祀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與二十年同。○四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萬壽聖節。遣官祭告。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與二十年同。○四十五年。

聖祖仁皇帝平定朔漠。遣官祭告。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分

嶽鎮海瀆為八差。

長白山為一差。

陵寢闕里為八差。

長白山

遣官一員。

北鎮醫巫閭山

混同江北海

東嶽泰山遣官一員。

東嶽沂山遣官一員。

東嶽華山遣官一員。

東嶽恒山遣官一員。

東嶽中嶽嵩山遣官一員。

西嶽華山遣官一員。

西嶽吳山遣官一員。

江瀆遣官一員。

淮瀆遣官一員。

濟瀆遣官一員。

南嶽衡山遣官一員。

北嶽恒山遣官一員。

中嶽嵩山遣官一員。

西海遣官一員。

河瀆遣官一員。

南嶽遣官一員。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禮部 三十七 三
南鎮會稽山員

遣官一員。

南海

遣官一員。

太昊陵

商高宗陵

漢光武帝陵

周世宗陵

宋太祖陵

宋太宗陵

宋真宗陵

宋仁宗陵

神農氏陵

帝舜陵

女媧氏陵

商王湯陵

黃帝陵

遣官一員。

遣官一員。

遣官一員。

遣官一員。

周文王陵

周武王陵 一員。

周成王陵

周康王陵

漢高祖陵 一員。

漢文帝陵

漢宣帝陵

後魏文帝陵 一員。

唐高祖陵

唐太宗陵

唐憲宗陵

唐宣宗陵

遣官一員。

少昊陵 刻於壽聖節遣官十七員祭

帝堯陵 刻於壽聖節遣官十七員祭

孔子闕里

永世遣官一員。

顓頊陵 刻於陵

帝嚳陵 刻於陵 ○五十七年。

商中宗陵

金太祖陵

金世宗陵

元太祖陵

元世祖陵 一員。

明宣宗陵

明孝宗陵

明世宗陵

遣官一員。

夏王禹陵

明太祖陵

遣官一員。

遼太祖陵

遣官一員。

以上共十七員。○五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萬壽聖節。遣官十七員。祭告

嶽鎮海瀆。八十月。與四十五平河。○其

長白山。土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五十七年。

孝惠章皇后升祔。十員。祭告。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太廟禮成遣官十七員祭告

嶽鎮海瀆。○五十七年

長白山。○五十七年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凡十七處。與四十五年同。○是年奉

旨。將滿漢翰林院編檢以上官員職名通行開列。

欽點致祭。○六十一年十一月。

皇上登極恩詔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凡十七處。與五十七年同。○雍正元年十

一月。

聖祖仁皇帝配

天

地壇恩詔遣官致祭

歷代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凡八處。與康熙六年同。

視香帛儀

前期一日。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三
皇帝齋戒。執事官及遣往官。並先期齋戒。至日。執事官預將三黃案。自

午門東門進昭德門。設於中和殿內正中。將祭文。香。帛。用黃封包裹。各貼黃簽。供安龍亭內。前列御仗一對。香亭在前。龍亭在後。鑾儀衛校尉。自禮部昇進

大清門。至

午門前。禮部太常寺官。俱補服。行一跪三叩頭禮。自龍亭捧出。以次進至

中和殿。祭文設於正中黃案上。帛設於東黃案上。香設於西黃案上。各行一跪三叩頭禮。退。出立於門外階下。其遣往官員。亦排立階下。至時。禮

部堂官奏。官贊。禮畢。承祭官至。監祝

皇帝御補服。次官刺筭畢。贊。禮畢。承祭官至。監祝。陞中和殿。至中門立。

閱祭文。香。帛。畢。轉東旁立。西向。捧祭文。香。帛。官。進至各案前。一跪三叩頭。恭捧祭文。香。帛。自

中和殿。以次出。遣往官員隨出。禮部堂官奏禮畢。皇帝還宮。禮部太常寺官。恭捧祭文。香。帛。由

皇太和殿出。至大常寺官恭奉祭文香帛。由午門外。安設龍亭內。行一跪三叩頭禮。香亭焚香。

校尉昇亭行。遣往官員隨行。出香帛自

闕大清門。至禮部。分給各官前往。祭文香帛官

到中遣官致祭儀立。

皇帝祭日。地方官陳設畢。贊引官引承祭官至盥洗

所。盥洗畢。引至行禮處立。典儀唱執事官各司

其事。贊引官贊就位。承祭官就位立。典儀唱迎

神。司香官捧香盒跪香爐左。贊引官引承祭官就爐

前立。贊上香。承祭官上炷香爐內。又三上瓣香。

東嶽畢。贊引官贊復位。承祭官復位立。贊引官贊跪

皇帝叩。興。承祭官。陪祀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

唱奠帛。行初獻禮。捧帛官跪獻。畢。三叩頭。退。執

爵官立獻爵於案上正中。退。讀祝官至祝案前。

一跪三叩頭。捧起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

及陪祀官。讀祝官。俱跪。贊讀祝。讀祝官讀畢。捧

祝文。跪安案上帛匣內。三叩頭。退。贊引官贊叩。

興。承祭官行三叩頭禮。興。典儀唱行亞獻禮。執

獻爵官獻爵。如初獻儀。獻於案左。退。典儀唱行終

獻禮。執爵官獻爵。如亞獻儀。獻於案右。退。典儀

大唱送捧詣官燎。揖。收亞燎。對燎。伏案。古。數。典。對神。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陪祀官。行三跪九叩頭

禮。典。典儀唱捧祝帛。恭詣燎位。捧祝帛。官。至案

大前行。一跪三叩頭禮。捧起祝帛。司香官跪捧。不

叩。依次送至燎爐。承祭官轉立西旁。候祝帛過。

仍復拜位立。贊引官贊詣望燎位。承祭官至燎

所。祝帛焚半。贊引官贊禮畢。各退。典儀贊引讀祝官以本地

方禮生充。執事官以州縣佐貳官充。地方正印官以下。俱陪祀。

皇帝躬祀。不祭官。謂。厥。官。六。三。跪。伏。叩。頭。奠。典。典。對

東嶽儀。照康熙二十八年致祭泰山題定儀注開載。

皇帝前期。太常寺用白紙糊版。黃紙鑲邊。墨書祝版。

輒贊不書恭尊

御名。太常寺官具補服。捧送

廟中。安設祝案上。其

神位前陳設。禮神制帛。青圓降真炷香。炷。黃速

皇帝香一觔。白磁爵三。牛一。羊一。豕一。登一。釧二。簠

二。簋二。籩十。豆十。酒一尊。燭二對。燈十盞。陳設

皇帝畢。禮部太常寺堂官。奏請

皇帝具補服。陞輦。儀仗全設。扈從王以下。內大臣。侍

衛。文武官三品以上。及地方文官知府以上。武

官副將以上俱朝服陪祀其餘文武各官俱於

皇行宮前兩旁朝服跪送。禮畢。王以下內大臣侍

皇帝入。贊引官奏就位。上其

廟。至二門降輦。贊引官對引官恭導。登十蓋。刺

皇帝入。贊引官奏就位。上其

殿中門。至拜位前立。典儀唱執事官各司其事。贊

引官奏就位。上其

皇帝就拜位立。典儀唱迎

神。贊引官恭導

皇帝詣香案前立。司香官捧香盒跪進於

皇帝右。贊引官奏上香。

皇帝舉炷香上爐內。又三上瓣香。畢。贊引官奏旋位。

皇帝旋位立。贊引官奏跪。叩。興。

皇帝行二跪六叩頭禮。陪祀王以下各官俱隨行禮。

興。典儀唱奠帛。行初獻禮。捧帛官至

神位前。奠帛。三叩頭。退。次捧爵官至

神位前。立獻爵。畢。次讀祝官至祝案前。一跪三叩頭。

捧祝版跪案旁。祇俟。贊引官奏跪。

皇帝跪。王以下各官俱跪。贊引官贊讀祝。讀祝官讀

祝。畢。捧祝文至

內三叩頭。贊引官奏興。

禮部三十七

三

神位前跪。安帛匣內。三叩頭。退。贊引官奏叩。興。

皇帝行三叩頭禮。興。王以下各官。俱隨行禮。畢。典儀

唱行亞獻禮。捧爵官獻爵於左。如初獻儀。典儀

唱行終獻禮。捧爵官獻爵於右。如亞獻儀。典儀

唱送帛。三叩頭。退。贊引官奏叩。興。

神。贊引官奏跪。叩。興。

皇帝行二跪六叩頭禮。王以下各官俱隨行禮。興。典

儀唱捧祝。帛。恭詣燎位。捧祝。帛。官至。

神位前跪捧祝。帛。三叩頭。司香官跪捧炷香。不叩。依

次捧送燎位。

皇帝轉立東旁。俟祝。帛。香。過。還位立。祝。帛。焚半。贊引

官奏禮畢。

皇帝陞輦還行宮。不陪祀文武各官。俱於

行宮前排班跪迎。候

駕過。各退。

聖祖仁皇帝東巡躬祀

東嶽祝文

朕惟五嶽視三公。而泰岱為之長。古帝王巡行時邁。所過名山大川。必按圖職方。敬修祀事。昭垂典禮。自昔為隆。是以虞史著望秩之文。周詩有懷柔之頌。朕荷

天眷命。罔敢寧居。省俗觀風。勤求民隱。爰以良月。至於

岱宗。惟

神屹峙東方。育成庶類。天齊巨鎮。功開萬物之先。日觀崇標。尊為百靈之府。吉蠲用享。虔事惟誠。宣氣

布和徧。神庥而沛澤。始元啟泰。翊景運以徵祥。祇薦馨香。日神其歆鑒。

之啟報荷

誠自昔我朝。景以真史。恭望赫之文。同荷百對。柔

巖。河。嚴。冷。山。大。川。必。對。國。錄。亦。錄。為。馬。車。即。禮。典

期。對。五。嶽。賦。三。公。而。奉。為。為。心。其。古。帝。王。嚴。計。報

東嶽祭文

阿。二。皇。帝。東。嶽。祭。文

康熙三十八年

御製

禹陵祭文

惟

王精一傳心。儉勤式訓。道由天錫。啟皇極之圖疇。功在民生。定中邦之井牧。四載昔勞。胼胝永賴。平成九敘。早著謀謨。惟歌府事。行其無間。德遠益新。朕省方東南。道經吳越。覩長江之浩渺。心切溯洄。瞻高巘之嵯峨。企深仰止。幸矣松楸伊邇。儼然律度。可親。特薦馨香。躬修祀事。惟祈靈爽。尚克來歆。

西懸赫誠馨香。銀沙脈事。卦河靈爽。尚克來格。
神高。燦文製。金。幸。吳。賦。勝。其。之。皆。心。心。勝。師。師。
省。衣。東。南。遂。登。吳。賦。勝。其。之。皆。心。心。勝。師。師。
大。途。早。著。驚。驚。卦。福。祿。事。其。其。無。間。壽。壽。壽。壽。壽。
亦。且。主。家。中。洪。之。共。妙。四。兼。昔。受。祖。祖。祖。祖。祖。
王。赫。一。赫。心。妙。妙。左。勝。遂。由。天。賜。如。皇。祖。之。圖。壽。也。
卦

禹刻祭文

樂

東照三十八年

御製河清碑文

朕聞

上天孚佑生民。日監在下。垂示休徵。警覺有位。凡欲使
之懋德勤政。無怠無荒。而修省加虔。用答嘉貺。天
人感應之理。致不爽也。我

皇考聖祖仁皇帝。功德隆盛。臨御久長。厚澤深仁。洋溢

於薄海內外。朕寅紹鴻圖。仰承盛烈。蒙被福蔭。民

物阜安。數年以來。嘉祥疊見。乃雍正四年十有二

月。河道總督齊蘇勒等。副總河稽曾筠。漕運總督

張大有。河南巡撫田文鏡。山東巡撫塞楞額。陝西

巡撫法敏先後馳奏。黃河自陝西府谷縣。歷山西。河南。山東。以至江南之桃源。冰開水清。湛然澄澈。其在陝西山西。始見於雍正四年十有二月八日。乙丑。迄於雍正五年正月十三日庚子。凡三十有六日。其在河南山東。始見於十有二月九日丙寅。迄於次年正月十日丁酉。凡三十有二日。山東之單縣亦清於丙寅。至癸酉甲戌。清澈見底。而是月之二十二日己卯。漸復其舊。凡十有四日。其在江南。則始於十有二月十六日癸酉。迄於是月二十三日庚辰。凡八日。蓋其清也。自上而下。及其復舊。

則自下而上。故時日之先後遠近漸次如此。維時中外臣民。僉以河清爲千年罕見之盛事。稽諸史冊。咸稱上瑞。况橫亘三千一百餘里。縣歷三旬有餘。尤亘古所未覩。合辭懇請御殿受賀。至再至三。

上天之錫福降災。猶人君之用賞行罰。感召之機。分於敬肆。一念甫動。休咎頓殊。朕祇若美之。盡文。想。

昊天敬慕。於。事。數。大。百。廷。祭。

皇考翼翼小心。夙夜罔敢懈怠。因得仰邀。聖。書。

皇考昭察。默籲。聖。書。前。此。之。受。恩。無。因。且。恐。採。來。之。

蒼穹。錫茲福慶。朕惟慮前此之受貺無因。且恐將來之承庥不易。朝乾夕惕。益深謹凜。特命虔告。

景陵。以申忱悃。專遣大臣致祭。

河神。以彰靈應。至升殿受賀。沿襲頌美之虛文。朕所不取。是以堅却不允。而廣推仁。皇考錫嘏弘仁。施恩中外。羣臣有專職者。咸晉一階。諄諭周詳。共加敬勉。爰允廷臣所請。勒石以紀。夫天一生水。實爲天地之氣所流通。而河稱四瀆之宗。上應雲漢。澄潔安流。用昭嘉瑞。天和協應。必有自來。詩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蓋言文王與天同德。

而子孫蒙其福澤也。我

皇考配

天之靈。於昭在上。眷顧啟迪。至深且厚。朕祇承瑞應。恐懼悚惶。嘉與羣臣。增修實政。書曰。昭受上帝。天其申命用休。又曰。先王奉若天道。君臣上下之間。無忘戒儆。朕亦惟是嚴恭寅畏。不敢康寧。庶幾求無負於

上天

皇考錫予嘉祥之至意。濡毫紀實。鐫勒貞珉。用抒朕祇敬之誠。永自儆勗云爾。

禮部祠祭司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三

天

真武廟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三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四

羣祀五

京都祀典

輦轂重地。

百神効靈。祀典所載。歲有常期。具列於後。

真武廟

順治八年。題准。每年恭遇

萬壽聖節。遣官致祭

真武之神。先由禮部題請。後由太常寺儀列於後。

一。前期。太常寺題請。遣堂官一員行禮。

一。祝版。用白紙墨書。黃紙鑲邊。太常寺官具補服。捧祝文。前排御仗一對。至

真武廟殿內安設祝文桌上。一跪三叩頭。退。

一。祭品。

禮神制帛一色白

白磁茶盃三

果品五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饅首五盤

蒸糕五盤 餅四盤

高頂一盤

一。祭日。早。陳設畢。教坊司作樂。贊引官引承祭官進左旁門。至盥洗所。盥洗畢。引至殿內行禮

處立。典儀唱執事官各司其事。贊引官贊就位。

承祭官就位立。典儀唱迎

神。司香官捧香盒跪於爐左。贊引官引承祭官就

香爐前立。贊上香。承祭官上炷香於爐內。又三

上瓣香。畢。贊引官贊復位。承祭官復位立。贊引

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

唱奠帛。行初獻禮。捧帛。茶。官。捧帛。茶。各詣

神位前。奠帛。官跪獻。畢。行三叩頭禮。退。捧茶。官立

獻於案上正中。退。讀祝官至祝案前。一跪三叩

頭。捧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讀祝官。俱跪。

贊引官贊讀祝。讀祝官讀畢。捧至神位前。跪。安帛匣上。三叩頭。退。贊引官贊叩。典承祭官行三叩頭禮。典儀唱行亞獻禮。捧茶官獻茶。如初獻儀。獻於案左。退。典儀唱行終獻禮。捧茶官獻茶。如亞獻儀。獻於案右。退。典儀唱送神。贊引官贊跪。叩。典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典儀唱捧祝。帛。恭詣燎位。捧祝。帛。官至神位前。行一跪三叩頭禮。捧起祝。帛。捧香官跪。捧不叩。祝。帛。香。依序捧送燎爐。承祭官避立西旁。俟祝。帛。過。復位立。贊引官贊詣望燎位。引承祭官至燎位。焚祝。帛。贊引官贊禮畢。退。

祝文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北極佑聖真君曰。茲朕誕辰。惟

神永遠默佑。謹以茶果庶品之儀。致祭。尚

饗。

東嶽廟

順治八年。題准。每年恭遇

萬壽聖節。遣官致祭

萬東嶽之神。官姓祭。

致祭禮儀

東一。前期。太常寺題請遣堂官一員行禮。

贊一。祝版。白紙墨書。黃紙鑲邊。前期。太常寺官捧

帙送廟內安設。如常儀。

非一。陳設。

皇帝禮神制帛一青色。

白磁爵三

牛一

羊一

豕一

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

酒三尊

一。祭日。陳設畢。教坊司作樂。贊引官引承祭官

至盥洗所。盥洗畢。引至殿內行禮處立。典儀唱

執事官各司其事。贊引官贊就位。承祭官就位

輒立。典儀唱迎。

神。司香官捧香盒跪香爐左。贊引官引承祭官就

爐前立。贊上香。承祭官上炷香於爐內。又三上

瓣香。畢。贊引官贊復位。承祭官復位立。贊引官

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唱

奠帛行初獻禮。捧帛官跪獻。畢。三叩頭。退。執爵

官立獻爵於案上正中。退。讀祝官至祝案前一

跪三叩頭。捧起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及讀祝官俱跪。贊讀祝。讀祝官讀畢。捧祝文跪。安案上帛匣上。三叩頭。退。贊引官贊叩。興。承祭官行三叩頭禮。興。典儀唱行亞獻禮。執爵官獻爵如初獻儀。獻於案左。退。典儀唱行終獻禮。執爵官獻爵如亞獻儀。獻於案右。退。典儀唱送官贊神。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唱捧祝。帛。恭詣燎位。捧祝。帛。官。至案前行一跪三叩頭禮。捧起祝。帛。司香官跪捧。不叩。依次送至燎爐。承祭官避立西旁。候祝。帛。過。仍復

拜位立。贊引官贊詣望燎位。承祭官至燎所。祝帛焚半。贊引官贊禮畢。退。

祝文

維祭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東嶽泰山之神曰。茲朕誕辰。惟

神永遠默佑。謹以牲醴庶品之儀致祭。尙

饗。

都城隍廟

順治二年八月二十七日祭

大清會典 卷九十四 禮部三十八 六
城隍之神。遣太常寺堂官行禮。是後歲以爲常。○
曆八年。題准。凡遇

萬壽聖節。遣官致祭。○雍正三年。議准。嗣後遇祭

城隍廟。前期。太常寺將各部院滿漢尙書。侍郎。擬

東正陪二員具題。恭候

欽點致祭。

致祭禮儀

一。每年二次致祭。前期。太常寺題請。

一。祝版。白紙墨書。黃紙鑲邊。太常寺官捧送廟
內安設。如常儀。

一。位前陳設。

禮神制帛一。白

白磁爵三

牛一

羊一

豕一

銅二

簋二

簋二

籩十

豆十

萬壽節日供品。

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

酒一尊

一。正祭日。供設畢。教坊司作樂。贊引官引承祭
官進左旁門。至盥洗所。盥洗畢。引至殿內行禮

處立。典儀唱執事官各司其事。贊引官贊就位。承祭官就拜位立。典儀唱迎。贊引官引承祭官就神。司香官捧香盒跪於爐左。贊引官引承祭官就香爐前立。贊上香。承祭官上炷香於爐內。又三上瓣香。畢。贊引官贊復位。承祭官復位立。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唱奠帛行初獻禮。捧帛官跪獻。畢。三叩頭。退。執爵官立獻爵於案上正中。退。讀祝官至祝案前。一跪三叩頭。捧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讀祝。祝官俱跪。贊讀祝。讀祝官讀畢。捧祝文至

神位前。跪。安帛匣上。三叩頭。退。贊引官贊叩。興。承祭官行三叩頭禮。興。典儀唱行亞獻禮。執爵官獻爵。如初獻儀。獻於案左。退。典儀唱行終獻禮。執爵官獻爵。如亞獻儀。獻於案右。退。典儀唱送神。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唱捧祝。帛。恭詣燎位。捧祝。帛。官。至神位前。一跪三叩頭。捧起祝。帛。司香官跪捧。不叩。依次送至燎所。承祭官避立西旁。俟祝。帛。過。仍復位立。贊引官贊詣望燎位。承祭官至燎位立。焚祝。帛。半。贊引官贊禮畢。各退。

祝文

維立於年歲次前望月廿五日

皇帝遣 致祭於

都城隍之神曰。惟

神正直。實贊靈化。捍禦之功。都邑所賴。祇嚴歲祀。

輒用答

神庥。尚其歆茲。永福黎庶。尚

饗。

萬壽節祝文

皇帝遣

致祭於

都城隍之神曰。茲予初度之辰。仰荷

神恩。永垂護佑。謹以牲醴致祭。尚

饗。

關帝廟

順治元年。定。每年五月十三日。祭

關帝之神。○九年。

勅封忠義神武關聖大帝。○雍正三年。

勅封關帝三代公爵。

曾祖。光昭公。

祖。裕昌公。

大清會典 卷九十四
父成忠公。製造神牌。供奉後殿。除五月致祭外。春會秋二次致祭。○五年題准。

關帝廟脩葺告成。其春秋致祭。前殿祭品。照常陳設。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後殿係封公爵。祭品不用牛。餘照前殿例。承祭官行二跪六叩頭禮。又舊例遣太常寺堂官行禮。今前後殿分祭。關前殿另遣大臣一員。後殿用太常寺堂官。

致祭禮儀

一。祝版。白紙墨書。黃紙鑲邊。前期一日。太常寺祭官具補服。捧舉。前列御仗一對。送至

關帝廟安設。如常儀。

一。陳設供品。

禮神制帛一色白。白磁爵三。

牛一。羊一。

豕一。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

酒一尊。

一。祭日。陳設畢。教坊司作樂。贊引官對引官。引承祭官進左旁門。至盥洗所。盥洗畢。引至殿內。行禮處立。典儀唱執事官各司其事。贊引官贊就位。承祭官就位立。典儀唱迎。

神。司香官捧香盒跪於爐左。贊引官引承祭官至
爐前立。贊上香。承祭官上炷香於爐內。又三上
辦香。畢。贊引官贊復位。承祭官復位立。贊引官
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典儀唱
奠帛。行初獻禮。捧帛官跪獻。畢。行三叩頭禮。退。
執爵官立獻爵於案上正中。退。讀祝官至祝案
前。一跪三叩頭。捧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
讀祝。官俱跪。贊引官贊讀祝。讀祝官讀畢。興。捧
至案前。跪。安帛匣上。三叩頭。退。贊引官贊叩。興。
承祭官行三叩頭禮。興。典儀唱行亞獻禮。執爵

官獻爵。如初獻儀。獻於案左。退。典儀唱行終獻
禮。執爵官獻爵。如亞獻儀。獻於案右。退。典儀唱
送

神。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頭禮。興。
典儀唱捧祝帛。恭詣燎爐。捧祝帛。官。至

神位前。一跪三叩頭。捧起祝帛。司香官跪捧。不叩。
承祭官避立西旁。俟祝帛過。仍復位立。贊引官
贊詣望燎位。承祭官至燎所。祝帛焚半。贊引官
贊禮畢。各退。
後殿行二跪六叩頭禮。餘儀同。不復載。

祝文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忠義神武關聖大帝曰。惟

帝純心取義。亮節成仁。允文允武。乃聖乃神。功高

當世。德被生民。兩儀正氣。歷代明禋。英靈丕著。

封號聿新。敬修歲事。顯佑千春。尚

饗。

春秋祭前殿祝文

維雍正 年 月 朔越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關帝曰。惟

神秀毓河山。名垂今古。英風正氣。世歷久而彌新。

大節純心。史相傳而莫匹。念神靈之顯著。命典

禮以優隆。茲當仲春秋。用昭時享。尚其歆格。鑒此

精虔。尚

饗。

春秋祭後殿祝文

維雍正 年 月 朔越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皇 關帝之

會祖光昭公

祖裕昌公

父成忠公曰惟

公盛德相承。令儀足式。歷數傳之。積累遂鍾河嶽

精靈。儲曠代之威名。堪作巖廊矩矱。殊恩既沛

於三世。時享宜錫於上公。茲當仲春用昭祀事。

豆籩致潔。典禮加隆。尚

饗。

火神廟

康熙二年。定。每年六月二十三日。祭

司火之神。

一應禮儀。俱與

關帝廟行禮同。

一祝文

維 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司火之神曰。惟

神令司赤帝。德炳離明。屆此良辰。爰修專祀。

鑒茲特典。綏我烝民。尚

饗。

紅衣發貢神

順治間定。每年九月初一日。祭

紅衣發貢之神。

致祭禮儀

一。前期。太常寺題請遣八旗都統一員行禮。

一。祝版。用白紙墨書。前期一日。捧祝官一員前

捧。列御仗一對。太常寺官隨至祭所安設紅案

上。上香。捧祝官一跪三叩頭。退。

一。祭日。八旗排設

紅衣發貢砲八處。每旗為一壇。

用白磁爵三

羊一

豕一

酒二尊

關帝軍牙六纛城隍土地馬王五火火速紙馬各
輒一分。

是日。承祭官於八旗正中行禮。八旗陪祀都統
以下各官。俱於本旗處隨承祭官行禮。俱常服。
其迎

神。上香。奠爵。讀祝。送

神。望燎。一應禮儀。俱與

關帝廟行禮同。新典

輒上祝文。續前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致祭於

紅衣發貢之神曰。惟

神欽

天命而無私。助揚威武。有功國家。茲當季秋之日。特以

牲醴。遣官致祭。

神其鑒之。尚

饗。

敕建定南武壯王祠。每年二月。八月。致祭。遣太常寺堂

備祭官行禮。每王祠。其神之靈曰。人臣盡忠。其

皇帝致祭禮儀

一。祝版。白紙墨書。前一日。太常寺官捧送至祠

堂。安設紅案上。上香。一跪三叩頭。退。

一。陳設供品。官派二員。六甲煎醮。過

素帛三色。白。土香。奠帛。白錫爵九。羊。豕。與

羊。豕。一。豕。一。尊。九。

大清會典
卷九十四
禮部三十八
五
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

酒一尊

一。正祭日。上香奠帛爵讀祝望燎等儀。與

火神廟同。遣祭官行二跪六叩頭禮。

堂祭文。珠案上。上香一盤。三叩頭。奠

維。維。維。維。年歲次。前一月太常寺官奉致至厥

皇帝遣祭奠

諭祭於定南武壯王孔有德之靈曰。人臣盡忠仗節。

矢天日而不渝。朝廷恤死酬勲。撫歲時而增感。爾

定南武壯王孔有德。膚功早著。偉烈長存。茲當仲

春之辰。益念忠良之績。特頒祭典。用慰幽靈。王如

有知。尚克歆饗。

恪僖公祠

康熙十九年。

敕建恪僖公祠。每年二月八月致祭。遣太常寺堂官行

禮。

致祭禮儀

一。祝版。白紙墨書。前一日太常寺官捧送至祠

堂。安設紅案上。上香。一跪三叩頭。退。

一。陳設供品。

素白三色。

白錫爵九

羊

豕

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

酒一尊

一。正祭日。上香。奠帛。爵。讀祝。望燎等儀。遣祭官行禮。俱與武壯王同。

祭文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諭祭於恪僖公。過必隆之靈曰。沛隆恩於勲舊。國有彝章。展時祭於春秋。禮踰常格。爾恪僖公。過必隆。名垂青簡。績著豐碑。矧追椒寢於所生。宜薦專祀。

以有永。茲當

春秋

仲。申侑几筵。靈如有知。尚克歆饗。

勤襄公忠勇公端純公祠

前祭雍正二年。

勅建勤襄公忠勇公端純公祠。每年二月八月致祭。

遣太常寺堂官行禮。

致祭禮儀

一。祝版。白紙墨書。前一日。太常寺官捧送至祠

堂。安設紅案上。上香。一跪三叩頭。退。

一。陳設供品。三案。

素帛七。白。

白錫爵二十一

羊三

豕三

果品五

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三盤

酒三尊

一。正祭日。上香奠帛爵讀祝望燎等儀。遣祭官行禮。俱與武壯王同。

祭文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諭祭於勤襄公。修圖賴忠勇公。修國綱端純公。修國維之靈曰。崇功報德。禮首逮於元臣。錫類推恩。誼尤敦於懿戚。考彝章而立廟。因時序以薦觴。惟爾

一門。宣猷累葉。效忠貞而體國。名著旗常。秉孝義以型家。芳傳國史。望高閭閻。蔚為勲舊之宗。慶衍庭幃。光啓

聖慈之範。茲當

春秋

仲。特遣專官。設奠几筵。靈其歆饗。

文襄公祠

雍正二年。

敕建文襄公祠。每年二月。八月。致祭。遣太常寺堂官

行禮。

致祭禮儀

一。祝版。白紙墨書。前一日。太常寺官捧送至祠

堂安設紅案上。上香。一跪三叩頭。退。

一。陳設供品。

素帛二色。白。

白錫爵六

羊一公。豚一。豕一。

果品五。核桃。荔枝。圓眼。棗。栗。各一盤。酒一尊

一。正祭日。上香。奠帛。爵。讀祝。望燎等儀。遣祭官行禮。俱與武壯王同。

祭文

維 年歲次 月 日

皇帝遣

諭祭於文襄公圖海之靈曰。義重酬勲。眷鈞衡之舊

德。禮隆秩祀。因節序以申恩。爾文襄公圖海。望高

國器。功贊王猷。表世德於戟門。生膺第祿。贈崇階

於鼎爵。歿被榮名。渙新綍而建祠。遣專官而致祭。

時當春秋仲。式布几筵。靈其有知。尙能歆格。

表獎忠勲祠

命雍正二年。

諭。朕惟周禮有司勲之官。凡有功者。書銘太常。祭於

宗。大烝。祭法曰。以死勤事則祀之。所以崇德報功。風

勵忠節也。我

太祖高皇帝肇造鴻圖。

太宗文皇帝式廓區夏。

世祖章皇帝奄有萬邦。自創業以至定鼎。將帥之臣。致命立功者不少。

聖祖仁皇帝臨御六十一年。中間殲滅三逆。永清朔漠。以及平定西藏臺灣。雖天戈所指。如疾風振槁。而師旅臣之捐軀馬革。及守土官之見危授命者。所在多有。邇者青海蕩平。西域効順。然自用兵以來。將士奮勇前驅。亦有歿於行陣者。此皆盡忠報國之臣。朕甚嘉之。亦甚憫之。當於京城建廟立祠。春

秋妥侑。世世血食。其偏裨士卒。力戰敵愾。捨生取義者。亦附列左右。以褒崇大節。揚表芳徽。俾遠近觀聽。勃然生忠義之心。於治道亦有裨益。遵

旨議准。兵部詳查檔案。行文八旗直省巡撫。凡臨陣捐軀守土授命之文武諸臣。及偏裨士卒。赤心報國。奮不顧身者。詳繕籍貫事蹟具奏。交工部於京城內建立祠宇。製造牌位。恭請

欽定匾額懸掛。將文武諸臣牌位安設正祠。偏裨士卒牌位安設兩廡。入祠之日。太常寺前期奏請遣大臣一員致祭。祭文由翰林院撰擬。每年春

秋二祭。交太常寺備辦。仍交翰林院分派各員
詳查。並交禮部。入版之日。太常寺前供表。請

實錄。國史。方畧。各館檔案。移取兵部清冊。各為立傳。彙

成一編。垂諸永久。○是年。職官恭詣

欽定祠名表。獎忠勲。齊請。辭。其。事。具。奏。交。工。部

御書匾額給賜。命。之。文。五。部。用。文。翰。士。卒。表。心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四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五

禮部祠祭司

羣祀六

水神祀典

四海龍神

雍正二年。

勅封

東海顯仁龍王之神。

南海昭明龍王之神。

西海正恒龍王之神。

北海崇禮龍王之神。俱遣官賫送香帛。祭文。交該

地方官致祭。

黃運龍神

順治三年。題准。封

黃河龍神為顯佑通濟金龍四大王之神。

運河龍神為延麻顯應分水龍王之神。令河道總

督致祭。祭文。內院撰給。祭品。地方官備辦。○康

熙二十三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遣官致祭。○三十九年。覆准。加封昭

靈効順四字。○雍正五年。以泗州虹縣等處。淤

出膏腴地二萬二千餘頃。於新建

龍王廟二處。著河道總督遣官致祭。

康熙二十三年致祭

黃河龍神禮儀開後

一。祝版。白紙墨書。黃紙鑲邊。

一。陳設供品。

禮神制帛一色。

白磁爵三

大羊一

豕一

簋簋各二

籩豆各十

酒一罇

以上。祝文。內閣撰擬。發太常寺。香帛。由太常寺

預備。祭品由地方官備辦。一。祭日。上香奠帛爵讀祝望燎等儀。遣祭官行禮。與祭。

火神廟同。

聖祖仁皇帝東巡致祭

黃河龍神祝文

惟

神忠。心貫日。正氣凌霄。奠郛屋之寧居。功襄平土。挽銀河之激浪。力奏安瀾。三月春流。無恙桃花之水。千官扈蹕。莫愁瓠子之宮。朕念蒼赤之艱難。歷黃

淮而巡省。萬艘飛輓。咸有藉於

神庥。九曲澄波。實遠資夫明德。凡此平成之效。盡邀

默運之靈。特遣從官。吉蠲用享。惟

神來格。尚其

鑒歆。

洞庭湖神

康熙十八年。議准。封為

洞庭湖之神。遣官齋香燭前往。讀文致祭。文由翰

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備辦。遣禮部司官前

往致祭。一應禮儀。俱照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三
黃河龍神例行。○雍正二年。

勅封涵元匯利洞庭湖之神。立廟湖廣常德府。遣官

齋送香帛。祭文。交該地方官致祭。

天妃

康熙十九年。平定臺灣。

海神天妃。湧潮濟師。

勅封爲

護國庇民妙靈昭應弘仁普濟天妃。遣官獻香帛

讀文致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備

辦。遣禮部司官前往致祭。一應禮儀。俱照

黃河龍神例行。○六十年。克復臺灣。

海神天妃。復湧潮濟師。雍正三年。

特追褒

神功。

御書匾額。分摹爲三。一

賜

天妃原籍舊祠。一

賜廈門鎮祠。一

賜臺灣府祠。

大沽海口神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禮部三十九 五
康熙三十五年發賑

盛京創開海運。

海神効靈往來迅駛。

特發帑金於大沽海口建廟。

勅封爲大沽海口之神。祭文。廟名匾額碑文。由翰林院

撰擬。香帛由太常寺備辦。遣禮部司官前往致

祭。○雍正二年。

勅封廣惠大沽海口之神。立廟天津衛。遣官賫送香

帛祭文。交該地方官致祭。

永定河之神

康熙三十七年。以霸州新安等處屢被水災。

聖祖仁皇帝特發帑金。新開河道。

河伯効靈。鴻功告竣。將所開河

賜名永定河。

勅封永定河之神。建廟立碑。給賜

御書匾額。遣官往獻香帛。讀文致祭。祭文。碑文。由翰林

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備辦。

大通口之神

康熙三十九年。海口拆去攔黃壩。水勢流通。自
興工以來。風潮不作。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海神効靈。

聖祖仁皇帝賜名大通口。建造廟宇。

江海潮神

康熙六十一年。浙省修築石塘工成。於江海匯流尖山之麓。建廟奉祀。

江海潮神。

聖祖仁皇帝御書匾額。頒發懸掛。○雍正二年。

勅封運德海潮之神。立廟浙江杭州府海寧縣。遣官賚送香帛祭文。交該地方官致祭。

黑龍潭龍神

青康熙二十年。以

皇城西三十餘里。金山之麓。潭有黑龍。禱雨輒應。

聖祖仁皇帝御製碑文勒石。重建祠宇。奉祀。

龍神。牌面書

護國黑龍王神位。○雍正二年。以禱雨應時沾足。

御製碑文。

親灑宸翰。勒石

廟庭。

鹽井龍神立

雍正二年。議准。爲某共普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勅封雲南各鹽井神爲某井普潤龍王之神。令各該
地方官立廟。春秋致祭。

漳河之神

雍正三年。覆准。山東境內漳河。濟漕利運。懋著
功績。

勅賜封號。臨清州河爲
福漕漳河之神。館陶縣河爲

惠濟漳河之神。行文該撫。飭各地方官。製造

神牌致祭。其春秋二祭。照例舉行。

青海之神

雍正三年。覆准。

青海水神。於塞外嚴寒之候。湧泉濟軍。以彰靈應。

勅賜封號

靈顯青海之神。行文該督。派官前往。建立石碑。將
封號勒滿漢蒙古三體字樣。垂諸永久。

自衛源之神

雍正三年。覆准。河南百泉之止。桂

衛源神祠。通漕濟運。

御書匾額。行文該撫。安設

神牌。懸掛匾額。致祭一次。春秋照例致祭。

江海保障之神。延熹六年。春。林。無。國。延。祭。

唐武肅王錢鏐。宋安濟公張夏。明紹興太守湯

紹恩。俱為江海保障之神。懇加封號。奉

旨欽定為

英衛公。伍員。

誠應武肅王。錢鏐。

寧靜安公。張夏。

寧江伯。湯紹恩。俱行該撫。轉飭地方官。於各廟製

造

神牌安設。致祭一次。每歲春秋。照例致祭。

寧漕公

永濟之神

雍正四年。覆准。明代工部尚書宋禮。及老人白

英。治河濟運。永垂功績。

欽定封號為

寧漕公。宋禮。

永濟之神。白英。俱春秋致祭。

永濟之神。白。其。身。春。秋。祭。祭。

寧國公。宋。獻。

楚。武。挂。纛。獻。

英。高。同。有。展。采。垂。紅。纛。

襄。五。四。半。爵。掛。把。升。工。倍。尚。書。宋。凱。又。宋。人。白。

永。濟。之。神。

寧。國。公。

輒。輒。安。始。始。始。一。大。再。始。始。始。始。始。始。

山神祀典

雞公山神

康熙二十二年。覆准。以兵駐永興。

雞公山神顯應。

特令致祭。寺門懸掛

勅建牌匾。內有

真武之神。見在祀典。封為

陳北極佑聖真君。亦行致祭。其香帛。由太常寺備辦。

遣禮部司官一員前往。仍令該地方官。每年春

秋二次致祭。

沂山之神。廷祭。

雍正四年。覆准。沂山有神。驅蝗顯靈。官於辛春。

勅封為神。望其香。亦不廷祭。其香。帛。由太常寺制。織。

祐民捍禦之神。派典。持祭。

越 數 戰 國 內 亦

命廷祭。香。門。懸。世。

巖。公。山。派。縣。派。

巖。公。山。派。縣。派。

巖。公。山。派。

山。派。派。典。

直省各府州縣祀典

風。凡。府。州。縣。

社稷壇。順治初。定。每歲春秋仲月上戊日祭。○雍

正二年。奏准。直省各府州縣。每歲祭。

社稷壇。府稱。

府社之神。

府稷之神。州稱。

州社之神。

州稷之神。縣稱。

縣社之神。祭品。代。圖。畫。計。

縣稷之神。祭品刊圖通行。

每位陳設

帛無色。

白磁爵三

羊

豕一

鉶

簋二

盃

籩四

五豆四

凡

風雲雷雨

山川

望城隍之神。順治初定。其為一壇。每歲春秋仲月致

祭。○雍正二年。奏准安設

聖神位。

風雲雷雨。稱

風雲雷雨之神。居中。帛四。

山川。稱

某府境內山川之神。居左。帛二。

城隍。稱

某府城隍之神。居右。帛一。共用白色帛七。陳設行禮。

與

社稷壇同。

其凡府州縣

文廟。順治初。每歲春秋仲月上丁日。令地方印官
某主祭。其陳設行禮。除鄉賢名宦二祠外。餘俱與
山國子監歲祭同。○康熙二十五年。議准。協領副
將以上。照例文左武右。陪祀行禮。○二十八年。

御題萬世師表四字於

聖廟大成殿。

頒發直隸各省府州縣

聖廟。恭摹製造匾額。○二十九年。議准。凡官兵人民。

經過下馬併禁在學宮內放馬畜汗踐。○四十

九年。

諭。同城大小武職。俱照文職一體入

聖廟行禮。○五十一年。以朱子升配

大成殿十哲之次。○五十四年。以宋儒范仲淹從

祀

聖廟。

俱詳見前。

○五十五年。題准。

欽定樂章諸曲。皆取平字之義。州縣未經頒發。仍錯用

和字。著直省各巡撫通行府州縣儒學。春秋丁

祭。一體唱贊。○雍正元年。追封

孔子五代王爵。改啓聖祠爲

崇聖祠。詳見前。○二年。復先儒明代黜祀者六人。增

祀二十人。增從祀

崇聖祠一人。詳見前。○四年。

御題生民未有四字於

聖廟大成殿。

頒發直隸各省府州縣

聖廟。恭摹製造匾額。○五年。覆准。每歲春秋上丁日。

致祭

先師孔子。大典攸關。今省屬惟司道府縣官。於丁日

行禮。其督撫學政。則先期一日。於階下行九叩

頭禮。謂之祭丙。典制所無。且行禮前後儀節。滌

器。視牲。晉爵奠尊。儀文隆備。但行九叩頭禮。亦

未允協。嗣後省會之區。督撫學政。於上丁日率

司道府州縣各官齊集致祭。學政考試各府。卽

於考試處

聖廟行禮。各府州縣守土正印官。率領屬員。於本處

聖廟行禮。毋得苟簡從事。俱查照典制遵行。

凡

盛京各省府州縣

先農壇。雍正四年。覆准。令奉天府府尹。直隸各省督撫。轉行各府。州。縣。衛。所。於各該地方。擇潔淨之地。照九卿所耕藉田畝數。爲田四畝九分。設立先農壇。於雍正五年爲始。每歲仲春亥日。奉天府府尹。各省督撫。及府。州。縣。衛。所。等官。率屬員。耆老。農夫。恭祭先農之神。照九卿耕藉例。行九推之禮。其設立先農壇。並恭祭先農。俱動支正項錢糧。用過數目。各該地方官報

明戶部查核。其藉田內所收米粟。敬謹收貯。供各該處祭祀之粢盛。將各處設立藉田畝數。令該撫報明戶部禮部存案。○又定。禮部每年於十月初一日

頒曆後。預擇吉期奏

聞。行文奉天府府尹。直隸各省督撫。轉飭所屬。同日一體遵行耕藉禮。畢。仍將遵行耕藉日期奏

聞。○五年。題准。藉田壇位之規制。按禮記祭統云。天子親耕於南郊。諸侯耕於東郊。今各省宜擇東郊官地。中潔淨豐腴者。立爲藉田。如無官地。動

支正項錢糧。買置民田。以四畝九分爲藉田。外
卽於藉田後建立。先農壇。又按春秋文義云。天子之社廣五丈。諸侯
半之。今京城

先農壇。高四尺二寸。寬五丈。其各省典制。應高二尺
一寸。寬二丈五尺。京城

先農神牌。高二尺四寸。寬六寸。座高五寸。寬九寸五
分。紅牌金字填寫

先農之神。其各省典制。應照京城式樣恭造。其
壇後酌建正房三間。配房各一間。正房中間供奉

先農神牌。東間存貯祭器農具。西間收貯藉田米
穀。配房東間置辦祭品。西間令看守農民居住。
壇之外。周圍築土爲墻。開門南向。○又題准。祭祀
陳設供品。照各省

社稷壇例。用羊一。豕一。帛一。鉶一。籩四。簋二。
簋二。其齋戒日期。祭時服色。俱於前期致齋二
日。屆祭日。主祭官及各官俱穿朝服。齊集

先農壇行禮。其一切禮儀。悉照各省祭
社稷壇之例行。○又題准。各省耕藉祭

先農壇禮畢。各官俱換蟒袍補服。省城督撫秉耒。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知縣執青箱。知府播種。府城。知府秉耒。佐貳執青箱播種。專城衛所。亦用正印官秉耒。如無所屬之員。卽選擇耆老執箱播種。行耕時。用耆老人牽牛。農夫二人扶犁。俱照九卿之例。九推九返。農夫終畝。耕畢。各官率耆老農夫。望闕三跪九叩首。各仍將遵行耕藉日期奏

聞。○又題准。各省耕藉。農具俱用赤色。牛隻俱用黑色。箱俱用青色。所盛籽種。悉照各該處土宜。選擇勤謹農夫二名。免其差役。酌給口糧。令看守

壇宇。灌溉藉田。地方官不時看視。查其力作收穫。將每年所收米穀數目。用過梁盛數目。造冊報布政司。送戶部查核。○又覆准。藉田四畝九分。旣屬公田。本折銀米。槩行蠲免。守視人役。歲給工食。亦於地丁糧內動支。造冊報部查核。

夫抽凡各

壇廟祭器樂器。雍正元年。

詔。直隸各省府州縣衛所。一應祭祀。宜盡誠敬。諸

壇廟。及從祀各神位。應悉照古誌。闕里等誌。修造。按

次排定。其一應供獻祭器等項。俱宜精潔備美。逐一繪圖。著爲成式。釐爲定數。頒示天下。禮部詳議具奏。遵旨議定。各府州縣每歲祭祀

先師文廟

社。工食衣衾。蠲丁蠲內。應支。蠲冊。辨稽查。社。稷。酒。風。公。田。本。待。驗。米。樂。行。職。食。中。賦。人。野。賦。餘。城隍等壇廟。一應供獻祭器樂器等項。禮部會同太常寺。逐一繪圖。著爲成式。釐爲定數。彙纂成書。進呈。

御覽。刊刻頒行天下。虔奉遵行。以重祀典。

文廟圖。載羣祀二。樂器圖。載祠祭司未卷。

凡忠義節孝祠。雍正二年。

諭。旌表節義。給銀建坊。民間往往視爲具文。未曾建立。恐日久仍至泯沒。不能使民間有所觀感。著於學宮內建忠義祠一所。立石碑一通。於學宮附近處購買基址。建節孝祠一所。立大牌坊一座。其石碑牌坊。將前後忠孝節義之人。俱標姓氏於其上。已故者。則設牌位於祠中。春秋祭祀。以闡幽光而垂永久。其動用銀兩。造冊報部。遵旨。

旨議准。行令順天府。奉天府。直隸各省府州。縣。衛。分
 別男女。每處各建二祠。一為忠義。孝弟之祠。建
 於學宮之內。祠門內。立石碑一通。將前後忠義
 孝弟之人。刊刻姓氏於其上。已故者。設牌位於
 祠中。一為節孝之祠。另擇地營建。祠門外。建大
 坊一座。將前後節孝婦女。標題姓氏於其上。已
 故者。設牌位於祠中。每年春秋二次致祭。直省
 交與各府州縣衛守土官。其建立祠宇碑坊銀
 兩。動用正項錢糧修造。仍報工部奏銷。餘詳官
 民旌表。
 凡鄉賢名宦祠。舊例。立祠。重刊典。

聖廟內。地方官春秋致祭。詳見學
 校內。

凡厲壇。順治初。定。每歲。清明日。七月十五日。十
 月朔日。祭無祀鬼神於本城之北郊。府州。稱郡
 厲。縣稱邑厲。用羊三。豕三。飯米三石。香燭酒紙
 隨用。祭時。祭告
 城隍之神。

禮部文庫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禮部祭報祭書

聖廟內祀太室春壇祭

風雲雷雨山川城隍祭祀陳設圖

某府城隍之神
風雲雷雨之神
某府境內山川之神



銅
羹和

豆
菹菁

菹韭

簋
稻

簋
黍

鹽形

籩
棗

脯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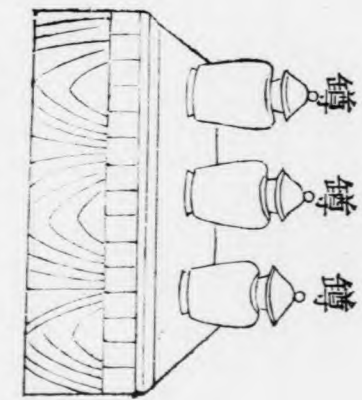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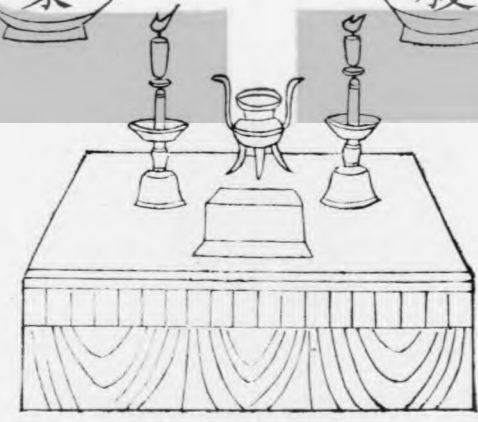
醢醢

梁

稷

魚鯧

栗



樽
樽
樽

山川。

城隍之神。州稱某州。縣稱某縣。

大清會典卷九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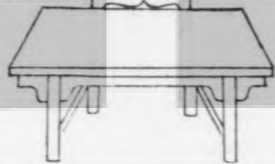
禮部三十九

九

社稷祭祀陳設圖



府社之神



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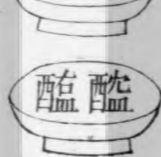
羹和

豆



脯鹿

菹韭



簋



梁

簋



稷

鹽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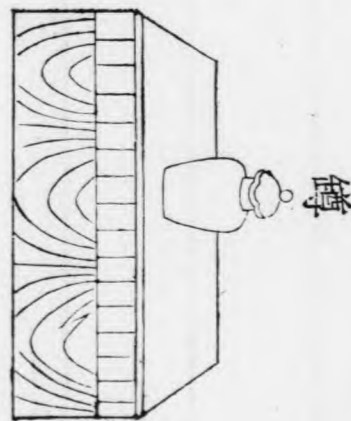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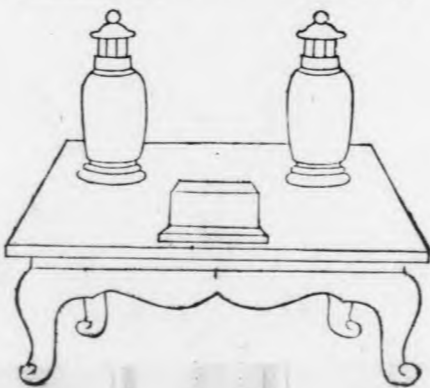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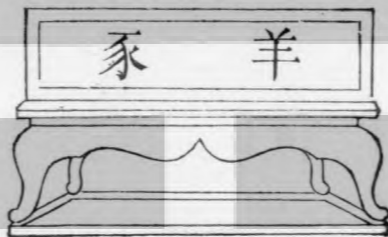


籩



栗

豕 羊



飯 醢 菹 刺 定 圖

總壇

限罍

檟罍

椒野節同

初加兩刺芳

沐

右

府社前陳設。

府稷前同。

州社。

州稷。

縣社。

縣稷同。

大清會典卷九十五

禮部三十九

辛

王府廟祀

崇德元年。定宗室封王者。立家廟致祭。迨順治五年。凡宗室封王無嗣者。在

太廟祔祭。有嗣者。令其子孫立家廟致祭。十年。議定。郡

王以上。祀追封祖父於家廟。貝勒以下。祀追封

祖父於墳墓。是年。停止。其儀節仍列於後。

建廟。莊親王立一廟。禮親王。巽親王。謙郡王。

皇帝共立一廟。肅親王立一廟。饒餘郡王。端重親王。

共立一廟。穎親王。順承郡王。共立一廟。豫郡王。

立一廟。克勤郡王。衍禧郡王。共立一廟。

一。祭期。定於正月。四月。七月。十月。歲暮日。前期三日。齋戒。候

皇帝祭

太廟。諸王陪祭禮畢。各回府致祭。凡有薦新品物。如太廟未獻之先。不許家廟供獻。

一。廟制。正殿五間。臺基高二尺一寸。院內東廂房三間。貯祭器及祭獻等項。西廂房三間。貯樂器。臺基俱高一尺六寸。大門三間。臺高一尺六寸。院內西旁門一座。院內東旁。設焚帛爐一座。大門外西旁。設宰牲房三間。其正殿廂房大門

俱五色彩畫花草。上用綠琉璃瓦。殿門牆外用紅土。內用石灰。院牆用紅土。綠瓦蓋頂。帛爐亦用綠瓦。

一。牌位。高二尺。寬四寸。朱紅色。上刻追封謚號墨書。設於紅油漆龕內。設紅片金帳幔。其廟中王位。以居中爲尊。餘分列左右。如止一王。正設中間。

一。供品。每位前。設紅案一。銅香爐一。銅燭臺一。銅花瓶二。供湯飯果品紅案一。盛帛紅漆匣一。供牲槽一。白磁爵六。銀鑲象筯二雙。銀匙二。香

大清會典 卷九十五
盒一。酒尊一。銀壺一。銀杓一。白色帛二端。無妃者。止用帛一。爵三。匙一。筯一雙。獻帛紅案一。祭文案一。每王一位。用豕一。羊一。果品八盤。麪餅四盤。飯二碗。湯二碗。所用樂器。與王府樂器同。一。致祭前三日。王及子弟。護衛所屬官員。執事人等。妃及隨從婦女。俱各齋戒。前一日。備辦祭品。宰牲祭日。於神位前供祭品。大門兩旁設鼓樂。畢。王率子弟。護衛所屬官員。俱朝服。從廟大門東旁門進。至廟東簷下。向西立。子弟在階上。向西立。護衛及所屬官員。在階下。分班對立。執

香盒人詣香案旁立。引禮人引王從廟左門進。至香案前立。子弟。護衛所屬官員。各依本位向上排立。引禮人贊跪。王跪。贊上香。執香盒人跪進香。王接炷香。拱舉上爐內。又三上瓣香。如左右有王位者。先詣左位。次至右位。次第上香。畢。復位立。引禮人贊跪。叩。興。門外作樂。王行二跪六叩頭禮。興。子弟。護衛所屬官員。俱隨行禮。畢。樂止。引禮人贊奠帛。初獻。樂作。執帛。爵官。捧帛。爵。在王左跪。接帛。爵官。在王右跪。引禮人贊跪。王跪。受帛。拱舉。授右接帛官。王又受爵。拱舉。授

右接爵官。王又受如位前爵。拱舉授右接爵官。各官捧帛在前。爵在後。至位前。捧帛官跪獻。三叩頭。捧爵官立獻。各退。樂止。如兩旁有王位。護衛捧帛酒分獻。引禮人贊興。王興。讀祝人於祝文案前一跪三叩頭。捧祝文在案東立。引禮人贊跪。王及子弟。護衛所屬官員。並讀祝人。皆跪。引禮人贊讀祝。讀畢。讀祝人捧祝文送至中位前。跪獻於帛匣內。三叩頭。退。引禮人贊叩。興。王等俱行三叩頭禮。興。引禮人贊亞獻。樂作。獻爵。如初獻儀。樂止。引禮人贊終獻。樂作。獻爵如亞

獻儀。樂止。引禮人贊跪。叩。興。樂作。王率子弟護衛及所屬官員。行二跪六叩頭禮。畢。興。樂止。引禮人贊捧祝。帛。詣燎爐前。樂作。捧祝。帛。官。進前。一跪三叩頭。各捧祝。帛。興。捧香官跪。取香置盒內。興。王率子弟等。俱退在西旁立。各官捧祝文在前。次帛。次香。俱從中道行。至爐前。焚祝。帛。贊禮畢。王等皆出。樂止。如率隨從婦女。俱朝服。從西旁門入。由廟右門進。排立行禮。畢。徹祭物。回。如王有事。不得親祭。令子弟代祭。如無子弟。令護衛代祭。其奠帛祭品。該王自行備辦。引禮人。

於所屬官員內選充其祝文內院撰給體式。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五



